

注册商标未续展注销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四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注册商标宽展期满注册人未按规定办理续展手续，依法注销，予以公告。其商标专用权自有效期满之日起丧失。

注册号： 10654577

商标： 怡嘉

类别： 10

注册人： 怡嘉（福建）电子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10654582

商标： 聚清堂

类别： 5

注册人： 湖州中草医药开发应用研究所

注册号： 10654583

商标： 青春道

类别： 3

注册人： 云南青春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